证券代码：003017　　证券简称：大洋生物　　公告编号：2024-112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4,574,946.57	0.64%	671,793,437.23	-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829,459.60	21.51%	51,265,777.40	2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096,976.72	49.81%	48,187,219.77	48.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53,547,840.77	-24.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17.29%	0.62	26.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17.29%	0.62	26.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	0.35%	5.13%	1.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12,419,017.26	1,546,672,439.50	4.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28,072,317.30	1,008,207,423.99	1.97%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1,251.74	-281,182.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65,561.85	2,589,380.7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67,049.34	1,221,991.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658.38	62,457.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5,534.95	514,089.17	
合计	732,482.88	3,078,557.6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变动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248,005.48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末结构性存款较期初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2,967,423.68	753,838.34	293.64%	主要系评级为A级以下的银行承兑汇票较期初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71,186,203.85	38,434,825.43	85.21%	主要系报告期末大客户回款账期未到期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918,377.94	5,462,430.20	-46.57%	主要系报告期末留抵进项税额较期初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85,812,883.33	35,446,937.95	142.09%	主要系报告期内对参股公司新增投资所致。
使用权资产	580,951.48	1,234,522.03	-52.94%	主要系报告期内使用权资产摊销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17,924.54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广告费摊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798,674.02	20,842,727.56	66.96%	主要系报告期末预付工程设备款较期初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338,568,451.48	180,434,535.37	87.64%	主要系报告期通过银行借贷融资较期初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80,550.46	16,394.50	391.33%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收房屋租金所致。
合同负债	7,618,984.74	5,778,248.43	31.86%	主要系报告期末预收账款较期初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1,481,897.34	30,836,104.80	-30.34%	主要系报告期末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较年初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8,129.43	872,962.11	-49.81%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房屋租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770,525.98	833,290.35	112.47%	主要系报告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A级以下承兑汇票较期初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69,061,130.56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归还中长期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专项储备	3,290,442.20	2,021,138.31	62.80%	主要系计提的专项储备尚未完全投入使用所致。

合并利润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变动	变动说明
研发费用	21,497,467.73	30,959,515.47	-30.56%	主要系报告期内确认股份支付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81,332.20	-1,476,892.25	-94.49%	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大额存单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349,951.13	3,685,224.59	-136.63%	主要系报告期内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8,005.48	-1,477,676.98	116.78%	主要系报告期内未到期金融资产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732,639.48	-332,159.39	421.63%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3,841.00	-245,510.35	101.56%	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01,882.79	181,401.57	-43.84%	主要系报告期内非经营性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324,449.35	1,244,662.99	-73.93%	主要系报告期内资产报废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2,910,453.65	-1,359,040.81	314.15%	主要系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合并现金流量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变动	变动说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845,518.30	212,321,952.98	-173.40%	主要系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收回的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及本期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75,030.50	52,406,894.55	-44.14%	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借款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8,442.88	294,287.43	62.58%	主要系报告期内汇率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544,204.15	335,730,188.69	-121.61%	主要系报告期内上述三项现金流量金额综合影响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陈阳贵	境内自然人	8.86%	7,444,165	5,583,124	不适用 / 0
汪贤玉	境内自然人	4.80%	4,080,600	3,022,950	不适用 / 0
仇永生	境内自然人	3.76%	3,161,200	2,370,900	不适用 / 0
陈荣芳	境内自然人	2.63%	2,212,000	0	不适用 / 0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32%	1,947,030	0	不适用 / 0
涂霞丹	境内自然人	2.17%	1,818,604	0	不适用 / 0
关卫军	境内自然人	1.67%	1,400,000	1,050,000	不适用 / 0
舒玉玲	境内自然人	1.47%	1,232,404	0	不适用 / 0
郝炳炎	境内自然人	1.34%	1,123,595	842,696	不适用 / 0
徐旭平	境内自然人	1.17%	980,000	735,000	不适用 /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陈荣芳	2,2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12,000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1,947,030	人民币普通股	1,947,030
陈阳贵	1,861,041	人民币普通股	1,861,041
涂霞丹	1,818,604	人民币普通股	1,818,604
舒玉玲	1,232,404	人民币普通股	1,232,404
汪贤玉	1,007,650	人民币普通股	1,007,650
李爱琴	970,188	人民币普通股	970,188
仇卸松	897,499	人民币普通股	897,499
范富良	804,407	人民币普通股	804,407
仇永生	790,300	人民币普通股	790,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陈阳贵与股东陈荣芳系夫妻关系；前十名股东陈阳贵与股东汪贤玉、仇永生、陈荣芳、关卫军、郝炳炎系一致行动人；前十名股东涂霞丹与股东舒玉玲系母子关系。2、前十名无限售股东陈阳贵与前十名无限售股东陈荣芳系夫妻关系；前十名无限售股东涂霞丹与前十名无限售股东舒玉玲系母子关系；前十名无限售股东陈阳贵与前十名无限售股东汪贤玉、陈荣芳、仇永生系一致行动。3、前十名无限售股东陈阳贵与前十名股东汪贤玉、仇永生、陈荣芳、关卫军、郝炳炎系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于2024年7月2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5,569,749.06	382,366,361.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248,005.4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67,423.68	753,838.34
应收账款	71,186,203.85	38,434,825.43
应收款项融资	60,917,151.86	64,754,149.36
预付款项	17,738,871.38	15,764,271.6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193,238.22	1,867,429.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1,329,384.49	152,230,263.3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18,377.94	5,462,430.20
流动资产合计	667,068,405.96	661,633,569.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5,812,883.33	35,446,937.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393,052.00	19,393,052.00
投资性房地产	239,472.59	339,117.17
固定资产	524,150,839.71	489,418,459.44
在建工程	148,981,005.50	180,840,561.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80,951.48	1,234,522.03
无形资产	91,480,972.34	93,354,110.2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7,924.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794,835.79	44,169,382.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798,674.02	20,842,727.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5,350,611.30	885,038,870.31
资产总计	1,612,419,017.26	1,546,672,439.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8,568,451.48	180,434,535.3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9,491,637.09	82,414,591.41
应付账款	81,618,105.53	107,002,130.56
预收款项	80,550.46	16,394.50
合同负债	7,618,984.74	5,778,248.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223,049.87	15,665,502.06
应交税费	5,527,409.88	6,402,078.85
其他应付款	21,481,897.34	30,836,104.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8,129.43	872,962.11
其他流动负债	1,770,525.98	833,290.35
流动负债合计	549,818,741.80	430,255,838.4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9,061,130.5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813,285.22	11,353,134.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714,672.94	27,794,912.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527,958.16	108,209,177.07
负债合计	584,346,699.96	538,465,015.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4,000,000.00	8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5,064,886.65	519,473,619.65
减：库存股	27,007,104.98	25,418,4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290,442.20	2,021,138.31
盈余公积	32,456,981.45	32,456,981.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0,267,111.98	395,674,084.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8,072,317.30	1,008,207,423.9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8,072,317.30	1,008,207,423.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12,419,017.26	1,546,672,439.50

法定代表人：陈阳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旭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丽娟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71,793,437.23	714,741,924.74
其中：营业收入	671,793,437.23	714,741,924.7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7,413,288.28	689,420,155.68
其中：营业成本	543,822,330.86	596,046,523.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428,926.86	5,561,943.52
销售费用	6,320,965.07	7,191,042.90
管理费用	50,424,929.96	51,138,022.60
研发费用	21,497,467.73	30,959,515.47
财务费用	-81,332.20	-1,476,892.25
其中：利息费用	5,655,270.63	3,522,439.72
利息收入	6,410,104.08	4,680,986.98
加：其他收益	14,664,442.69	15,194,540.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9,951.13	3,685,224.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8,252.7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8,005.48	-1,477,676.9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32,639.48	-332,159.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15,049.90	-2,265,735.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41.00	-245,510.3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398,797.61	39,880,452.30
加：营业外收入	101,882.79	181,401.57
减：营业外支出	324,449.35	1,244,662.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176,231.05	38,817,190.88
减：所得税费用	2,910,453.65	-1,359,040.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65,777.40	40,176,231.6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65,777.40	40,176,231.6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65,777.40	40,176,231.6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265,777.40	40,176,231.6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265,777.40	40,176,231.6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2	0.4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2	0.4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法定代表人：陈阳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旭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丽娟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6,563,417.37	608,057,480.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25,920.33	17,291,971.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08,258.52	11,088,36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3,297,596.22	636,437,817.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3,594,417.23	386,043,591.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096,068.68	87,976,753.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548,058.75	39,223,483.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11,210.79	52,486,93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9,749,755.45	565,730,76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47,840.77	70,707,053.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594,638,575.6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73,986.15	5,065,459.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75,248.00	950,488.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749,234.15	600,654,523.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594,752.45	53,809,893.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3,000,000.00	334,522,677.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594,752.45	388,332,570.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845,518.30	212,321,952.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4,970,255.56	407,744,680.8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08,455.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8,378,711.54	407,744,680.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5,527,956.62	339,618,994.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126,325.94	15,718,791.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49,398.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9,103,681.04	355,337,786.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75,030.50	52,406,894.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8,442.88	294,287.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544,204.15	335,730,188.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524,457.16	131,111,370.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980,253.01	466,841,559.62

(二)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003017　　股票简称：大洋生物　　公告编号：2024-110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7日以现场及通讯结合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2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阳贵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认为公司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为提高资金利用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含子公司福建舜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4,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可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稳健的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的风险投资品种。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年产800吨盐酸氨丙啉搬迁扩建技改项目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拟自筹资金30,190.39万元人民币投资建设年产800吨盐酸氨丙啉搬迁扩建技改项目。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年产800吨盐酸氨丙啉搬迁扩建技改项目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003017　　股票简称：大洋生物　　公告编号：2024-111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7日以现场表决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2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席建良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为提高资金利用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含子公司福建舜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4,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可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司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稳健的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的风险投资品种。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司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监事会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19日

股票代码：003017　　股票简称：大洋生物　　公告编号：2024-115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年产800吨盐酸氨丙啉搬迁扩建技改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况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洋生物"或"公司")于2024年10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年产800吨盐酸氨丙啉搬迁扩建技改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自筹资金30,190.39万元人民币(币种下同)投资建设年产800吨盐酸氨丙啉搬迁扩建技改项目(以下简称"项目")。

1、本次投资项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涉及关联交易。

2、本次投资项目需向政府有关部门履行报批、登记和备案程序。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之事宜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为进一步壮大公司优势产品经营规模，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同时也为响应建德市"退二进三"及产业转型政策，将现有涉及危险化学品生产工艺的相关产品搬迁入园，公司决定实施盐酸氨丙啉搬迁扩建技改项目，以达到不断强化安全环保管理、妥善化解各类风险之目的。通过搬迁提升公司现有生产区域的安全水平，并在节能减排、自动化智能化、清洁生产、资源综合利用、循环经济等绿色化过程中加强新建项目的竞争优势，顺应时代发展。

项目搬迁至建德市高铁新区(高新园)大洋化工区块内。项目新增土地93.57亩。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产品的先进性

盐酸氨丙啉是高效的抗球虫药物，是维生素B1的类似物。其作用机理是通过竞争性抑制球虫对维生素B1的摄取，实现疗效，对于艾美尔属球虫的作用尤为明显。由于该药物作用机理特殊，疗效显著，相较于其它抗球虫药物具有毒性小、残留少、性价比高、抗球虫各类广、用药安全等特点，成为公认的动物抗球虫安全用药。公司该产品的清洁生产产业化项目被科技部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产品通过了美国FDA认证，在全球范围内，尤其是美国、埃及，以及亚洲的一些国家，列为抗球虫病的首选用药，市场需求量不断增加，市场前景广阔。

2、内外部市场的需求

全球盐酸氨丙啉供应商主要由公司和美国辉宝在以色列的工厂两家在生产，公司从事盐酸氨丙啉产品生产有近15年的历史，相较美国辉宝虽然起步略晚，但已拥有多项发明专利，产品质量、服务都具有竞争优势。当前巴以领土争端面临生产与市场的不确定性，但由于抗球虫药物的刚性需求，可以有助于公司盐酸氨丙啉的市场销量的增加。

随着国内规模化养殖和集中饲养模式固化，在抗球虫药物的选择上，也会逐步与国际社会相接轨，采用性价比更具优势的盐酸氨丙啉作为首选药物，推动国内市场用量的不断增加。

3、企业发展的需要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抗球虫药盐酸氨丙啉是公司"一体两翼"格局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国际上最重要的盐酸氨丙啉供应商之一。其清洁生产项目被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产品列入浙江省科技成果。本项目在原有清洁生产工艺基础上进一步扩大产能和技术提升，生产可控性更强，资源化利用更彻底，自动化程度更高，产品质量更稳定，规模优势更为明显，符合现代工业化生产的要求，经济和社会效益更好。

(三)项目概况

1、项目实施主体：大洋生物

2、项目建设地点：建德市大洋镇

3、项目建设规模：项目拟形成年产800吨盐酸氨丙啉的生产能力

4、项目建设时间：1.5年

5、项目资金来源：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自筹资金

6、项目投资的具体实施方案：项目总投资估算为30,190.39万元，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内容	投资(万元)	说明
1	土地购置费	4,040.00	
2	土建费用	7,905.68	34426平米建筑，另加地下管网、道路、装修等。
3	设备采购和材料费用	9,816.82	
4	安装费	1,632.72	
5	其他工程费用	1,550.22	
6	预备费	905.62	
7	财务费用	390.00	
8	配套流动资金	3,949.33	
	合计	30,190.39	

7、项目投产后的营业数据预测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全部建设完成并达产后将形成年产800吨盐酸氨丙啉，预计产生年营业收入16,800万元，年均利润总额3,689.42万元，税前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约为7.5年。以上营业收入、利润等情况分析系基于目前市场行情结合未来预期的相关数据进行测算，若相关情况发生变化，则预测的营业收入及利润目标将随之发生变化。

三、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属于搬迁扩建项目，项目入园后可以较大改善现所在城镇的安全风险。并将有助于公司盐酸氨丙啉的业务扩张，增强和拓展公司的盈利能力，扩大对全球盐酸氨丙啉市场的影响力。该项目顺利建成投产后，公司盐酸氨丙啉产能优势和成本优势进一步提升，在这一领域的领先优势会有助于公司占据主导地位，对公司兽药的长远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四、项目风险提示

本项目待履行完必要的审议及项目前期审批程序后，将进入建设实施阶段。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变化等因素影响，项目建设、建成后面临一定的投资经营风险。

公司将严格遵照《深证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003017　　股票简称：大洋生物　　公告编号：2024-113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洋生物")于2024年10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福建舜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舜跃")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4,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不超过12个月)低风险投资产品，实施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日常实施及办理具体事项。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15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5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28.8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27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269.6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0月20日划至指定账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20)3313000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已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投资项目：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拟投入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年产2.5万吨碳酸钾和1.5万吨碳酸氢钾项目	208,809,500.00	178,681,189.63
2	三氟乙酰系列产品项目注1	198,437,000.00	169,802,621.2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0,000,000.00	34,213,104.21
	合计	447,246,500.00	382,696,915.04

注1：2022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2年5月11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终止了"含氟精细化学品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将原计划用于该项目募集资金人民币17,598.22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结算费后的净额55.59万元、现金管理收益562.36万元)用于投资新建"三氟乙酰系列产品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三、募集资金闲置的原因

由于使用募集资金建设的"三氟乙酰系列产品项目"实施进度延后，使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将处于暂时闲置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四、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品种

公司(含子公司福建舜跃)拟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2、额度及期限

公司(含子公司福建舜跃)本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4,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购买的投资产品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可循环使用，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3、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4、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要求，根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投资产品均会经过严格评估和筛选，但收益情况受宏观经济的影响，不排除该投资受市场波动的影响。其他产品发行方提示的认购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募集失败风险、再投资/提前终止风险及其他不可抗力风险等。

2、风险控制措施

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流动性好、期限短的产品。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各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好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福建舜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相关事项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福建舜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4,0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情况。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能够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该项议案内容及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公司监事会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福建舜跃募集资金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4,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大洋生物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4,000.00万元(含本数)额度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大洋生物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以控制投资风险，并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公司监事会亦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综上，保荐机构对大洋生物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4,0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监事会意见；

(四)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003017　　股票简称：大洋生物　　公告编号：2024-114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洋生物"或"公司")于2024年10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下同)使用不超过2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稳健的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的风险投资品种。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购买理财产品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稳健的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的风险投资品种，即不含股票及其衍生品投资、基金投资、期货投资、房地产投资、以上述投资为标的证券投资产品等风险投资。

2、现金管理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公司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3、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4、资金来源

本次拟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在进行具体投资操作时，公司将对资金收支进行合理预算和安排，确保不会影响到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5、具体实施方式

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6、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①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的风险投资品种。

②公司财务部将及时核对账户往来和余额，进行实时监控，确保上述资金的安全。

③公司财务总监和财务部其他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④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拟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⑤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稳健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相关审核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将使用不超过20,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三)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监事会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11　　证券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4-065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公司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1、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2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截至2023年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近六千人，其中合伙人225名，注册会计师1,364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业务收入27.0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0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5.02亿元。2023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57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3.55亿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3年末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815.09万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1次。3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1次。

2、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旭佳，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邱顺通，201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韩瑞红，199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7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1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审计收费定价是依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结合公司年报相关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确定。2024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费用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年度审计工作量及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诚信情况以及其2023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执业水平，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具备从事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生效日期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记录；

4、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证书，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九日